

第十六篇 素祭的召會生活

讀經：

哥林多前書一章二節，九節，十八節，二十二至二十四節，三十節，二章二至四節，十二節，三章十六節，五章六至八節，六章五節，十七節，十九節，七章二十節，二十四節，四十節，九章二十二節，二十六至二十七節，十章十六至十七節，二十三至二十四節，三十一節，十一章二十七至二十九節，十二章三節，四節，十一節，十八節，二十四節，二十七節，十三章四至七節，十四章二十六節，四十節，十五章九至十節，十六章十三節。

哥林多前書給我們看見一種特別的召會生活。因為這裏所啟示的召會生活有許多面，我們很難用一個辭或一句短語，甚至一句話，摘述這召會生活。我們若在素祭這事上蒙到光照，看見這素祭描述主耶穌在地上的生活，就能看見哥林多前書所描述的召會生活與主耶穌的生活相符合。這生活乃是素祭的形成；哥林多前書所陳明的召會生活，可稱為素祭的召會生活。

我們已經看見，素祭包含四種元素：麵、油、乳香和鹽。細麵表徵基督柔細的人性；油表徵神的靈；乳香表徵基督復活的馨香；鹽表徵基督的十字架，主觀的對付我們生活中一切消極的事物。

我們也看見，素祭不帶酵或蜜。酵表徵罪和一切消極的事物。蜜表徵天然生命好的方面，包括天然的愛好。

我們若讀四福音，會看見素祭的四種成分乃是基督在地上之生活的成分，使祂成為真正的素祭。我們既是基督徒，就該過主耶穌所過同樣的生活。這就是說，嚴格說來，基督徒的生活該是個素祭。

有最高人性的生活

我們的基督徒生活要成為素祭，就必須有最高人性的生活。這就是保羅囑咐哥林多人要作『大丈夫』（林前十六 1 3）的原因。按照哥林多前書的上下文，作大丈夫的意思就是我們有一種高超的、拔高的人性。

我們若要有這樣的人性，就要自我節制。這是保羅在九章二十六和二十七節的話所指明的。『所以我這樣奔跑，不像無定向的；我這樣鬥拳，不像打空氣；我乃是痛擊己身，叫身為奴。』這兩節啟示保羅有高超的人性，他有強的、好的性格。他奔跑不像無定向的，鬥拳不像打空氣的，乃是攻克己身。他是一個真正的人，在他的為人生活中有高標準的道德。

林前十三章四至七節對愛有所描述。這描述實際上是給我們看見一個柔細的人性。四節說，『愛是恆久忍耐，又有恩慈；愛是不嫉妒；愛是不自誇，不張狂。』在我們軟弱的人性裏，我們的忍耐是很有限的，但愛是恆久忍耐。我們很容易嫉妒並貪心，但愛是不嫉妒。不僅如此，愛是不作不合宜的事，不求自己的益處，不輕易發怒，不計算人的惡，不因不義而歡樂。（林前十三 5 ~ 6 上。）反之，愛卻與真理同歡樂，凡事包容，凡事相信，凡事盼望，凡事忍耐。（林前十三 6 下 ~ 7。）這裏描述了一個柔細的人性和高超的人格。這指明哥林多前書是論到拔高之人性的書。

在林前十六章十三節，保羅不是說，『要作英雄；』乃是說，『要作大丈夫。』從每一個角度和每一面來看，我們都該是大丈夫。從倫理的角度看，我們該是大丈夫；從自我節制的角度看，我們該是大丈夫；從智慧和愛的角度看，我們該是大丈夫。這就是有拔高的人性。在哥林多前書，我們看見真正的細麵。這卷書的確陳明了素祭的召會生活。

在素祭的召會生活裏，頭一項乃是柔細、拔高的人性。我們若要有正確的召會生活，就需要有強的性格。然而，這強的性格該是平衡的，因為不平衡的人性乃是偏倚的人性。所以，我們該剛強，也該柔軟。在召會生活裏，我們若剛強而不柔軟，就會得罪人。雖然我們需要剛強也需要柔軟，但

我們不該太柔軟。太軟的人就像麵條一樣。有一句諺語說，我們能拿起一支竹，卻不能拿起一根麵條。聖徒若是太強或太軟，就無法過正確的召會生活。我們需要平衡。為著召會生活，我們需要作有柔細、平衡、拔高之人性的人。

基督 - 神所給我們的那人

林前一章啟示，基督是神所給我們的那人。二節說，主耶穌基督是『他們的，也是我們的。』基督是你們的，也是我們的。約翰三章十六節告訴我們，神愛世人 - 墮落的人類，將祂的獨生子給了我們。現今基督是我們的，我們已經蒙召進入了神兒子我們主耶穌基督的交通。（林前一 9。）我們現在可以享受祂、有分於祂、並彼此分享祂。

不僅如此，一章三十節說，『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裏，是出於神，這基督成了從神給我們的智慧：公義、聖別和救贖。』我們得在基督耶穌裏乃是出於神，基督又成了給我們的智慧。這樣一位基督已經賜給了我們。

基督是神給我們的禮物。這禮物乃是一個人；祂是神的兒子，祂也是神人。並且神已經呼召我們進入了對這禮物的享受，又使這禮物對我們成了智慧：公義、聖別和救贖。這是林前一章所啟示的那人基督。

神的靈

素祭的第二種成分是油，表徵神的靈。關於那靈，哥林多前書說了許多。保羅在二、三章說到神的靈。他在二章四節說，他說的話，講的道，乃是『用那靈...的明證；』在十二節，他又告訴我們，我們已經領受『那出於神的靈，使我們能知道神白白恩賜我們的事。』然後在三章十六節他接著說，『豈不知你們是神的殿，神的靈住在你們裏面麼？』許多基督徒沒有看見他們是神的殿，神的靈住在他們裏面。你知道在你日常生活中，有一位住在你裏面麼？你領悟神的靈是以你作祂的居所麼？那靈已經賜給了我們，現今祂就住在我們裏面。

保羅在六章十七節說，『但與主聯合的，便是與主成為一靈。』這指明了主這靈與我們的靈調和。因著我們與主是一靈，我們就是祂的一部分。這不是說，我們成了那是敬拜對象之神的一部分；乃是說，我們在生活的經歷中成了主的一部分。在我們的靈裏，我們與神聖的靈是一。我們已經為那靈所調抹，甚至與那靈聯合了。我們不僅領受了聖靈，我們已經與祂是一。

我們若沒有與那靈是一，就無法有召會生活。召會生活乃是為聖靈所調抹並有聖靈調抹之人性的生活。我們與聖靈是一，就需要留在這一的裏面。

在復活裏的基督

在哥林多前書我們也有乳香，就是在復活裏的基督。事實上，十五章整章是講復活的事。所以，我們在這卷書裏的確看見復活基督的馨香之氣。

有些基督徒被魔鬼欺騙，說沒有死人的復活。保羅與他們爭辯說，『若沒有死人的復活，基督也就沒有復活了；若基督沒有復活，我們所傳揚的，便是徒然，你們所信的，也是徒然，我們也就被發現是神的假見證人，因為死人若真不復活，我們就是妄證神叫祂所沒有復活的基督復活了。因為死人若不復活，基督也就沒有復活了。』（林前十五 13 ~ 16。）

在十五章九、十節，保羅說到他對復活基督的經歷。首先，他在九節說到自己是『使徒中最小的。』然後在十節他說，『然而因著神的恩，我成了我今天這個人，並且神的恩臨到我，不是徒然的；反而我比眾使徒格外勞苦，但這不是我，乃是神的恩與我同在。』在這節裏，神的恩等於復活，等於復活的基督。我們今天正在享受之神的恩，就是在復活裏的基督。就保羅而論，他說，這

不是我，乃是神的恩；意思就是說，這不是我，乃是在復活裏的基督。

保羅在五十八節給我們鼓勵的話：『所以我親愛的弟兄們，你們務要堅固，不可搖動，常常竭力多作主工，因為知道你們的勞苦，在主裏面不是徒然的。』我們的勞苦不是徒然的，因為我們不是在自己天然的生命裏勞苦，乃是在基督的復活裏勞苦。我們在祂復活生命裏為著祂的勞苦，絕不會是徒然的。

留在我們於其中蒙召的身分裏

在七章保羅囑咐信徒留在他們於其中蒙召的身分裏：『弟兄們，你們各人是在甚麼身分裏蒙召，仍要與神一同留在這身分裏。』（林前七24。）他用奴僕作比方。『你是一個奴僕蒙召麼？不要在意；但即使你能自由，也寧可仍用奴僕的身分。因為一個奴僕在主裏蒙召，就是屬於主得自由的人。』（林前七21~22上。）保羅不是在作釋放奴僕的工，乃是鼓勵作奴僕的信徒留在奴僕的身分裏，就是留在他們在其中蒙召的身分裏，過一種能忍受奴役並勝過奴役的生活。奴僕特別有機會，證明復活的實際，並藉著過勝過一種奴役的生活來榮耀基督。這樣的生活是何等的見證！

對於婚姻生活，原則是一樣的。保羅說，『妻子不可離開丈夫。』（林前七10下。）他在十二、十三節接著說，『倘若某弟兄有不信的妻子，妻子也情願和他同住，他就不要離棄妻子；妻子有不信的丈夫，丈夫也情願和她同住，她就不要離棄丈夫。』這要求有高超的人性。今天有許多離婚，原因就是人的人性太軟弱了。要與難相處的丈夫或妻子同住，要求我們作『大丈夫，』且有拔高的人性。

我認識一對夫婦，他們在得救以前決定離婚。他們不再相愛，就決定離婚。然而，他們聽見福音，接受主耶穌，並且得救了。從那時起，他們有另一個人活在裏面，拔高了他們的人性，改變了他們的性格。他們就放下離婚的念頭，開始甜美的、在基督復活的馨香裏活在一起。接觸到他們的人，都能感覺到基督復活生命的馨香。

保羅在林前七章的說法非常不尋常，也非常有智慧。他沒有強迫一位弟兄與妻子同住，他乃是囑咐聖徒留在他們於其中蒙召的身分裏。結了婚的就不該離開自己的妻子或丈夫，因為離開自己的配偶實際上就是離開神。已婚的信徒要在神面前與他們的配偶同住。

這裏的點乃是，聖徒不該期望改變他們的身分。關於這事，我們可用保羅作例子。他是一個生在羅馬帝國裏的猶太人。然而，他從不鼓勵猶太人釋放自己脫離羅馬人。反之，他在羅馬十三章囑咐聖徒要服從羅馬帝國的權柄。這指明他鼓勵他們不要改變自己的身分，乃要留在他們於其中蒙召的身分裏。

這身分越差，人就越有機會活基督。那些作奴僕的人，當他們在奴役中的時候，能在復活裏活基督。這就是作大丈夫。我們都能成為被那靈調抹而與那靈聯為一靈的人，我們也能完全在復活裏，彰顯復活基督的馨香之氣。

基督的十字架

素祭的第四種成分 - 鹽，也見於哥林多前書。保羅寫信給哥林多人的時候，說到基督的十字架和釘十字架的基督。『猶太人是求神蹟，希利尼人是尋求智慧，我們卻是傳揚釘十字架的基督。』（林前一22~23上。）保羅不是說他傳揚得榮耀的基督，乃是說他傳揚釘十字架的基督。保羅不是傳揚神蹟或智慧，他乃是傳揚釘十字架的基督。

釘十字架的基督就是不作任何事來救自己的基督。當主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時候，『祭司長和經學家也是這樣戲弄祂，彼此說，祂救了別人，不能救自己。以色列的王基督，現在可以從十字架上下來，叫我們看見就信。』（可十五31~32上。）無論人怎樣向祂挑戰，主耶穌仍留在十字架

上，不作甚麼來救自己。

對哥林多人，保羅傳揚這樣一位釘十字架的基督。這對希利尼人為愚拙，他們誇自己的文化和智慧。今天的光景也是一樣。人仍誇自己的文化和智慧，我們需要向他們傳揚釘十字架的基督。

林前一章十八節說，『因為十字架的話，對那正在滅亡的人為愚拙，對我們正在得救的人卻為神的大能。』藉著福音的傳揚，十字架的話就能拯救人。我們傳福音若要有能力，就需要過釘十字架的生活。我們必須學習過釘十字架的生活，每天讓十字架除去自己。我們可能在我們的婚姻生活中經歷這事，因為每個妻子都是她丈夫的十字架，每個丈夫也都是妻子的十字架。這個安排是為叫我們被鹽醃，這乃是出於主的主宰。

我們不僅在婚姻生活中被鹽醃，也在召會生活中被鹽醃。召會生活中的確有鹽醃的事。一面，在召會生活中我們有喜樂；另一面，我們也有從鹽醃而來的不愉快。在深處，弟兄們可能覺得自己被姊妹們用鹽醃了，被除去了。姊妹們對弟兄們可能有同樣的感覺。召會生活中有許多用鹽醃的事。

在哥林多前書，保羅不是教導我們要得榮耀，乃是教導我們要被釘十字架。沒有十字架，就沒有召會生活。沒有鹽就沒有素祭。素祭必須加上鹽。

對付酵 - 犯罪和消極的事

我們已經指出，素祭中沒有酵或蜜。哥林多前書同時對付了酵 - 犯罪和消極的事，以及蜜 - 天然的生命。五章六節下半至八節對付了酵。『豈不知一點麵酵能使全團發起來麼？你們要把舊酵除淨，好使你們成為新團，正如你們是無酵的一樣，因為我們的逾越節基督，已經被殺獻祭了。所以我們守這節，不可用舊酵，也不可用惡毒邪惡的酵，只用純誠真實的無酵餅。』這裏我們看見召會生活中不容忍有酵。

對付蜜 - 天然的生命

林前十五章十節指明，在保羅的經歷中，蜜 - 天然的生命 - 受到對付。他在這節回想說，『我比眾使徒格外勞苦，但這不是我，乃是神的恩與我同在。』保羅的勞苦不是憑著他，不是憑著天然的生命，不是憑著蜜。

保羅當然不是一個性格軟弱的人。他得救以前，性格非常強，帶頭逼迫聖徒。但他得救以後成為使徒，比其他使徒更勞苦。然而，他的勞苦不是在天然的生命裏。

在召會生活裏，天然的生命，天然的愛好該受到對付。這就是說，召會生活中不該有蜜。我們都喜歡天然並活天然的生命，但在召會生活中，不許可有天然的生命，天然的生命必須被治死。天然生命的蜜必須被鹽殺死，被基督的十字架殺死。

我們不該在素祭裏放酵或蜜。這就是說，我們在召會生活中不該有消極的事或天然的生命。

一個餅

召會生活乃是林前十章十七節的一個餅所表徵團體的素祭。『因著只有一個餅，我們雖多，還是一個身體，因我們都分受這一個餅。』這餅表徵團體的生命。

我們有分於主的桌子時，就享受這團體的生命。你是自己領受餅和杯麼？當然不是！你是與眾聖徒一同有分於餅和杯。這是交通的事。十章十六節說，『我們所祝福的福杯，豈不是基督之血的交通麼？我們所擘開的餅，豈不是基督身體的交通麼？』原因就在於此。因為這是交通的事，所以我們是團體的分受餅和杯。這團體的分受乃是召會生活的表徵，也是召會生活的見證。

哥林多前書所說的一切，都與召會生活這團體的生活有關。按照這卷書，為著這團體的生活，我們需要作大丈夫，為聖靈所調抹，活在十字架下，過一種帶著基督復活的乳香，卻不帶酵或蜜的生活。這就是作素祭的召會生活。

整個召會生活乃是一個素祭。在這素祭裏，上好的分是給神享受的，剩下的是給我們領受，作我們事奉神時日常的食物。所以，我們乃是素祭，作滿足神並餵養人的食物。

神要在每個地方都有素祭。祂渴望每個地方召會都是滿足祂的素祭，並且每天給聖徒完滿的供應。

我們的飢餓得著滿足，不僅是因著基督，也是因著召會生活。召會生活滿足我們，因為召會生活是團體的素祭，上好的部分是給神的，剩下的是給我們的。所以，我們是因召會生活得餵養，也是以召會生活來餵養的。召會生活乃是作我們日常供應的素祭。為著素祭的召會生活，阿利路亞！